

常德市 财 政 局

常财社指〔2018〕15号

常德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18 年省补助计划生育特殊家庭 购买健康保险项目经费的通知

财政局：

根据省计划生育协会核定扶助人数和湘财社指〔2018〕18号安排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区 2018 年省补助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购买健康保险项目经费 万元，省财政按照每人 150 元的标准予以补助。请列 2018 年政府收支分类支出功能科目 2100717 “计划生育服务”，列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509 “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”。请各地会同相关部门按照省计划生育协会公开招标确定的保险公司，为上述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对象购买健康保险，并切实履行对资金的使用、监督和管理责任，确保专款专用，发挥资金效益。

附件：2018 年省补助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购买健康保险项目
经费安排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附件

2018年省补助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购买健康保险项目经费安排表

单位：万元

所辖区	2017年3月底扶助人数	预计2018年扶助人数 (按近3年平均增长率15%测算)	省级补助金额	备注
小计	3359	3863	57.55	
武陵区	1472	1693	25.22	武陵区计生协25.22万
鼎城区	1673	1924	28.66	鼎城区计生协28.66万
西洞庭	186	196	2.93	西洞庭管理区计生协2.93万
西湖	28	50	0.74	西湖管理区计生协0.74万